

证券代码：601366

证券简称：利群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28

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增加经营场所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增加经营场所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加经营场所的情况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申请办理一照多址，在原住所不变的基础上，拟增加一处经营场所，具体地址为：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83 号金鼎大厦 35 层，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二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情况

因公司增加经营场所，拟同步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，具体如下：

修订前条款	修订后条款
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香江路 78 号，邮政编码：266555。	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香江路 78 号，邮政编码：266555。 经营场所：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83 号金鼎大厦 35 层。

除上述条款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

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。同时，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7 日